

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更换职工监事的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全体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监事会于近日接到职工代表大会通知，朗葆璿先生因工作调整，不再担任公司职工监事职务，公司已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陈国静女士为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，陈国静女士将与现任两名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。

特此公告。

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8年8月24日

附：职工监事简历

陈国静：女，1970年出生，研究生，硕士学位。1997年03月至1999年12月在深圳光大银行福田支行工作；1999年12月至2005年05月任深圳市一致药材公司财务会计部业务主办、财务主管；2005年06月至2013年12月任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资金部财务经理、副总监；2009年03月至今任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工会联合会委员、第一工会主席；2013年01月至2017年08月任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总监（兼）；2014年0

1 月至 2016 年 05 月任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风险与运营管理部总监（兼）；2014 年 01 月至今任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办主任/安保部主任。

陈国静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，不存在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第 3.2.3 条所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情形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。